

夏志清 著

文学的前途

文学革命

沈从文的短篇小说

白先勇早期的短篇小说

A. 赫胥黎

悼念陈世骧



三联精选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联书店

夏志清 著

文学的前途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学的前途/夏志清著;陈子善编. -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2. 12
(三联精选)

ISBN 7-108-01766-0

I. 文… II. 夏… III. ①文学评论-作
品集-中国-当代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69843 号



责任编辑 樊燕华

封面设计 宁成春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邮 编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宏文印刷厂

787 × 1092 毫米 32 开本 8.625 印张 147 千字

2002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2002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01 - 10,000 册

定 价 12.60 元



三联精选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联书店

三联精选 缘起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成立以来,本着生活书店创始人邹韬奋先生“竭诚为读者服务”的宗旨,为几代读书人提供了大量优秀图书,也由此逐渐形成了三联图书的风格与特色。

多年以来,由于主要致力于推介新作,许多曾经在读书人中产生过广泛影响的书,无暇顾及重印,读者呼唤重印之声不绝。其中尤以一些出自大家之手的小书,既是厚积薄发之作,落笔为文而又平易畅达,堪称书林经典,备受读者眷顾。精品的价值在于传世久远;经典的意义在于常读常新,无论时光如何流转,它们依然是读书人书架上的必备品,或枕边的常读书。值三联书店成立 50 周年之际,我们从半个世纪以来三联版图书中,整理甄选出一批兼具人文精神与思想智慧的精品;同时也遴选一些非三联旧版,但品格相近的图书加入其中,辑为“三联精选”文库。文库秉承译域外菁华与开掘本土资源并重的传统,兼收著述与译作。收录作品力求篇幅短小,而且文字平易,借以体现我们一向注重学术普及与文化积累的理念。为方便读者收藏,统一开本版式,重加录排校订。同时,基于面向普通读者的考虑,力求价格低廉。今后我们将秉此标准与宗旨,陆续精选,以副广大读者厚望。谨布区区之诚,希望得到大家一如既往的支持。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8年8月

自序

这是我的第二本文集，离《爱情·社会·小说》的出版已整四年了。近年来，我中文文章写得较多，本集选录的十三篇中，九篇是用中文写的。余下的四篇，《文学革命》和《沈从文的短篇小说》原是《中国现代小说史》（一九六一）里的二章；《〈老残游记〉新论》则原刊于《清华学报》新七卷第二期（一九六九）。这三篇既现成有中译，加上《清华学报》销路不广，《中国现代小说史》译本一时还不可能在国内出版，把它们先集在这里，对一般读者来说，总是一种方便。

书题《文学的前途》，倒不一定我对那篇题目相同的文章有所偏爱，事实上，本书讨论的范围既离不了二十世纪的文学，它的前途，不论在中国，在西方世界，难免逗我深思。这种关怀，在第一辑“回顾与前瞻”二篇论文里，我想读者都可以觉察到。第二辑五篇论文评析了刘鹗、沈从文、於梨华、白先勇的作品。当然，二十世纪中国“优秀的小说家”远不止此数，但这四位



都有重要代表性。我原是专攻英美文学的，第三辑里三篇文章略论了几位“英美作家、批评家”。其中一大半国内杂志上不常有人谈起，我扼要地介绍，可能对爱好文艺的读者有些用处。第四辑悼念“两位文友”：陈世骧和卢飞白。二位都是诗人（虽然我只见到世骧晚年写的旧诗，出国前写的新诗无法见到），卓然有成的文学研究者。我所提供的传记资料，我想也可算是当代中国文学史、学术史料的一部分。

这十三篇文章曾先后在台湾各种刊物上发表过：《中央日报》副刊、《中国时报》人间副刊、《纯文学》、《现代文学》、《传记文学》、《幼狮文艺》、《中外文学》，以及香港出版的《明报月刊》和《中华月报》。我得向这些副刊和杂志的编者致谢，因为没有他们的鼓励，有些文章我不一定会把它们写出来。《中国现代小说史》里的二章，都是刘绍铭自告奋勇译出的。他是位大忙人，把自己的研究工作搁着，抽出时间来翻译我的东西，特别使我感激。黄维梁翻译了《〈老残游记〉新论》，也同样使我感激。他还是研究生，学校里功课一定很重，自动翻译我的文章，完全出于一番爱心。黄维梁中英文极好，从事中国文学的研究，将有光辉的成就，这是可以预卜的。末了，我得向林海音女士表示谢意，没有她的督促，这本集子一时还不可能出版。

目 录

自 序	1
回顾与前瞻	1
文学革命	3
文学的前途	37
几位优秀的小说家	51
《老残游记》新论	53
沈从文的短篇小说	86
《又见棕榈,又见棕榈》序	114
白先勇早期的短篇小说	134
英美作家·批评家	157
A. 赫胥黎	159
《大亨小传》——一则不朽的“爱的故事”	165
文学杂谈	172



两位文友 193

悼念陈世骧——并试论其治学之成就 195

悼诗友卢飞白 217

附 录 231

台湾小说里的两个世界 233

编后记 陈子善 257



回顾与前瞻

文学革命

一九一七年一月，《新青年》杂志上出现了一篇题为《文学改良刍议》的文章。作者胡适那个时候还是哥伦比亚大学研究院的学生，主修哲学。在发表这篇文章以前，胡适已花了差不多两年的时间去研究中国应否要采用白话文这个问题了。他也曾就这个问题跟其他留美的中国学生商量过，但都得不到他们的支持。在《文学改良刍议》发表之前，他写过信给《新青年》的编者，里面曾用过“文学革命”这句话。可是，在现在这篇文章中，他却再也没有再提到这句爆炸性的话；他只在所列举出来的八项信条中的第八项——“不避俗字俗语”——引用了但丁的《神曲》和中国的通俗小说来说明一下白话文的活力。胡适当时大概绝没有料到，他这篇文章，后来竟然会掀起了一个在范围与重要性来说可谓史无前例的文学运动，把整个中国文学史的路向改变过来。

陈独秀是当时《新青年》的编辑，北京大学文学院

的院长，同时也是个“老革命家”。由于他对科学和民主非常热衷，亟亟于要打倒“孔家店”的意识形态和社会基础，因此他对胡适的文章非常欣赏。对他来说，语言和文学的改革不过是他对这式微的传统斗争中的另外一面而已。紧接着《文学改良刍议》发表后的下一期，他就在《新青年》的社论上，写了《文学革命论》给胡适捧场，内容泼辣，文字浮夸异常。陈独秀这篇文章，以文学知识和立论态度来讲，真可谓集无知与不负责任之大成，其精神上和胡适那篇劝人不要用陈腔滥调、不要作无病呻吟的文章可说背道而驰。在这篇社论中，陈独秀堂而皇之地说要“建设平易的抒情的国民文学”，以代替“雕琢的阿谀的贵族文学”；“建设新鲜的立诚的写实文学”，以代替“陈腐的铺张的古典文学”；“建设明了的通俗的社会文学”，以代替“迂晦的艰涩的山林文学”^①。列举了这三大主义以后，陈独秀就把整个中国文学传统，作一个简短的、流水账式的交待，说中国文学一向是操纵在迂腐而晦涩的贵族文学家、古典文学家和山林文学家的手里。不消说，这种看法是太过于武断了。陈文的最后一段，以此质问中国的作家：“吾国文学界豪杰之士，有自负为中国之虞哥〔即雨果〕、左喇〔即左拉〕、桂特〔即歌德〕、郝卜特曼〔即霍普特曼〕、狄铿士〔即狄更斯〕、王尔德者乎？”^②在提倡国民文学、写实文学和社会文学的当儿，竟把王尔德拉了进去奉为经典，岂不滑稽？

一九一七年九月，胡适由美返国，出任北大哲学系教授。到这个时候，在北大任教的教授，除陈独秀外，还有其他人慢慢地看到，中国文学实在有改良的必要了。钱玄同和刘复就是两个显著的例子。而自一九一七年开始，《新青年》这本杂志，就成了他们几个人讨论白话文运用问题的论坛。但令他们失望的是，他们的论点，并没有引起什么反应。钱玄同只好迫得在一九一八年三月号上，用笔名写了一封“严重抗议”的信给《新青年》编辑，希望借此引起争论。传统派的文人中，只有林纾一人对这场运动自开始就密切注意的。但他一直没有采取什么行动。直到一九一九年三月，他才写了一封公开信给当时的北大校长蔡元培，责问他对校内教员“覆孔孟、铲伦常”与“尽废古文”的企图，有无注意到。可是，胡适这时已经写好了他那篇见解精辟的《建设的文学革命论》（载《新青年》，一九一八年四月号），以中国文学发展史的眼光去替白话文学辩护。对比之下，林纾责难白话文破坏道统、古文传统的话，就站不住脚了。一九二〇年，教育部明令发表白话文为小学一二年级的语文教材，而胡适等人的努力，也有了正式的结果。

事实上，胡适要改良中国文学的主意，早在一九一五年夏天就有了（那时他还在康乃尔大学读农科）。他所想到的主意，与中国的复兴，有着极大的连带关系，也就是三十多年来，有先知先觉的中国学者、

新闻工作者和教育界人士所关心的问题。自鸦片战争后,列强对中国武力和经济的侵略,有增无已,使中国人感到他们间因语言而形成的隔阂,非马上打破不可。一种浅白易懂的语言,不但可以帮助政府官员和学者增加他们对西方科学、艺术和政制的认识,而且还可以使一般人民提高对外侮的警觉。不消说,好用典故、讲求韵调的文言文,实难应付这种需要。不说其他的,就拿翻译来讲,文言文就难符合准确的需要了。严复“翻译”亚当·斯密、J.S. 米尔、T.H. 赫胥黎和海勃·斯宾塞等人的作品,虽然文体优美,用字典雅,换了才气稍差的人,自然翻不出来。但以翻译标准来论翻译,严复的“翻译”,顶多只能算是他个人才华的表演而已。林纾的“翻译”,流传极广,大受欢迎。司各特、狄更斯、托尔斯泰和柯南道尔等人的小说,在林纾笔下,成了第一流的古文,至于内容是否符合作者原来的意见,那又是另一回事了^③。文言文还有一个缺憾:它不是一种传播新知识、新观念的理想工具。当时有不少热心的社会改革者,不见容于清廷,失意之余,乃献身于新闻事业,使自己的理想能直接深入民间。为了便于容纳西方的专门术语,他们迫得放弃古文,创出一种新的文言体来,使大家容易看懂。梁启超是这班人中的佼佼者。他的新文言体不但便于介绍和讨论新的观念,而且还是有效的宣扬爱国思想的工具。当时模仿他这种文体的人,有政治评论家和革命家,

孙中山先生也是其中一位。不但如此，一般报纸和官场所用的中文，还以此做标准。这种趋势，一直到二次大战后才慢慢地改过来。

事实上，远在胡适先生提倡白话文以前，中国已有不少流行小说是用白话文写成的了。像《老残游记》和《官场现形记》这种晚清小说，不但说明了一般人对白话文学的兴趣越来越广，而作者也越来越依靠白话文来讽刺和暴露当时的政治和社会的弱点了。另一方面，报业兴起，积极提倡使用白话文，因此，白话文除了小说外，多了一个派用场的地方。

可是，另外有些热心的社会改革者，觉得这些办法仍不能教化没有受过任何教育的群众，乃提倡国语和其他方言的拉丁化。汉字的简化也是他们的计划之一。这些社会改革者里面较知名的是王照和劳乃宣二人。他们看到基督教传教士把中国各地方言用罗马字拼了出来，居然能以此到民间各地去传教，觉得这个方法值得仿效。

在胡适以前，白话文、新文言体和汉字拉丁化的运用，主要是为了适应政治上和教育上的需要而已。早期的社会改革者在提倡白话文的时候，从未想到要涉及到文学的范围去，而白话小说的作者自己，亦从不把自己的作品看作中国的正统文学。因此，胡适在白话文运动的贡献是非常显著的：他不但认识到白话文的教育价值，而且还是第一个肯定白话文尊严和它

的文学价值的人。在他看来，中国文学能有今天的成就，乃是因为在其发展过程中，不断有通俗的作品以非正统文学的姿态出现的缘故。关于这一点，他在《新青年》早期的文章里、在《白话文学史》上卷中，一再从中国诗歌、戏剧和小说的发展史中引用例子来证明^④。依此看来，当时倡导白话文学，不但不会与中国文学的传统脱节，而且还是保证这传统继续发展下去的惟一可靠办法。

为了“改良”文学，胡适在历史中找寻证据来支持他的论点。结果他又得到另外一种成就：他把整个中国文学的遗产重新估价了。这实在是一项老早就应该做的工作。千百年来的科举制度（到一九〇五年才废除）把中国读书人阅读的范围束缚了，使他们除了经史子集外再无工夫涉猎其他东西。因为小说和戏剧不在阅读的范围以内，要想做官的或已经做了官的读书人，即使对此发生兴趣，也只能偷偷摸摸地看了。事实上，自元朝以来，小说和戏剧的作品，大部分都是那种谋官不遂或是根本反对这种科举制度的文人所写成的。他们创作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自娱，根本不会想到以此来提高自己的社会身价或文学地位。到了清代，读书人和一般人民对文学的态度起了改变，他们渐渐对小说感到兴趣，而小说家亦开始多少享受到职业尊严。但尽管如此，除了像金圣叹这种“异端”外，没有几个学者敢像他那样公然表扬小说的价值，声称